

在一些网络主播与MCN机构的合同纠纷中,收益分成比例与违约金数额成为争议核心——

直播两个月赚2000元,解约却要赔5万元?

本报记者 陈丹丹

每天直播数小时,两个月收入仅2000元?签订合作协议后,因收益远低于预期,主播小徐选择停播,被所在公司索赔5万元违约金。

近日,吉林市船营区人民法院披露了该案的判决结果。考虑到小徐合同履行仅两个月、收益不理想,且其作为行业新人法律意识不足、过错有限以及所在公司证据不足等情况,法院酌情将违约金调至1000元。

在刚刚过去的“双十一”,直播带货创新消费场景。伴随直播行业的飞速发展,网络主播与MCN机构之间的合同纠纷频发,其中,收益分成比例与违约金数额是部分案件的争议核心。

部分收益分成条款约定不明

记者注意到,在一些网络主播与MCN机构签订的合同中,存在设置高强度直播时长、工作标准不明、违约条款模糊等情况。

从事电商直播领域相关工作数年的徐泽伟向《工人日报》记者提供了一份《主播合作协议》,称该协议由某MCN机构制作并要求合作主播签订,“很多MCN机构使用这类合同模板”。

记者在这份合同中看到,双方约定,“主播每月直播时长不低于26天,每天直播时长不低于6小时,每月直播总时长不低于156小时”。若主播有当月直播时长低于协议约定等“违约情形”,“甲方有权暂停补发保底收益、扣减或停发直播分成、直播带货收益或短视频收益、停止资金扶持,并追回乙方已自提收益、补发的保底收益和短视频收益以及甲方的前期实际费用”。

但是,“如何计算直播时长”是一些主播

阅 读 提 示

“有效直播时长”如何算?主播收入“拿多拿少”怎么定?违约到底赔多少?近年来,伴随直播行业的飞速发展,网络主播与MCN机构之间的合同纠纷频发。

较为困惑的地方。在上述《主播合作协议》中,记者发现,关于“直播时长要求”的条款中写明,“符合甲方直播内容要求的直播时长,方可确认为有效直播时长”,而合同中关于“直播内容”的要求则相对模糊,缺乏具体细则。

关于双方的收益分成,该《主播合作协议》及其附件《主播绩效方案》中写明,主播第一个月的保底收益为2000元,达成特定条件可获得分成。MCN机构将依据净流水与合作收益向部分主播提供1%~14%的分成,且MCN机构有权根据政策、市场、效果等更改分成比例。

在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劳动经济学院教授范围看来,虽然部分主播与MCN机构之间属于平等主体的经纪合同关系,但有的MCN机构利用优势地位、渲染行业耀眼光环进而吸引劳动者进入这一行业,实际签订的是显失公平的经纪合同。

当出现合同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情形时,该如何处理?在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审结的一起案件中,主播小刘与经纪公司因利润分成产生纠纷,法院判定双方以协议约定的中位值进行分成。该案审理法官表示,对于此类情形,应首先由双方当事人进行协商,如果不能确定,则应以鼓励交易、实现公平为目的,促使合法成立的合同继续履行。

违约金过高可能面临调整

记者在上述《主播合作协议》看到,“违约责任”部分条款写明,主播每日流水需返

回公司账户内,如果当天未返,需承担10倍赔偿。若主播在任何第三方平台发布侵害公司名誉的文章、视频或发布双方达成的协议、沟通事宜等行为的,应支付公司50万元违约金。

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赵虎表示,违约金是否被法院支持一般受两方面影响,即合同是否有明确约定以及约定金额是否过高。判定违约金是否过高通常以MCN机构的实际损失等为基准,若违约金远超其实际损失,法院可能酌情下调。

记者了解到,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第34批指导性案例明确,网络主播主张合同约定的违约金金额明显畸高请求人民法院予以调整的,在实际损失难以确定的情形下,人民法院可以主播从平台中已经获取的实际收益为参考标准,结合网络直播行业的特点,充分考虑平台的前期投入、平台流量、主播商业价值等因素进行合理判定。

除了民事合同,一些主播与MCN机构构成劳动关系,也面临着收益分成与违约金相关争议。

曾在北京某在线教育机构担任全职主播的吕茹告诉记者,一些产品或服务的品牌方会开设内部直播间并招聘主播、运营岗员工,按照传统劳动合同中的员工管理主播。“有些公司做在线教育,会聘请主播在公司的直播间售卖虚拟课程包或实体教材,要求主播每天打卡上班,并根据成交额计算主播和运营岗位绩效。”

在北京中首律师事务所主任胡胜国看来,当前主播与MCN机构的法律关系呈现

多元化特征,既有呈现“支配性劳动管理”特征的劳动关系,也有通过民商事合同达成的合作关系,“双方法律关系对合同的有效性

及后续维权流程影响较大”。

明确法律关系性质与合同条款

“不同的法律关系性质意味着法律适用的差异。”范围分析认为,若认定主播与MCN机构之间存在劳动关系,则合同中关于直播时长、绩效核算、打赏分成、违约金等的条款都应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法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沈建峰告诉《工人日报》记者,“无论主播与MCN机构之间构成劳动关系还是合作关系,合同条款中都应明确双方收益分成的计算标准、支付节点,且违约金设定需和实际收益损失挂钩”。

沈建峰认为,在立法层面需进一步回应数字时代灵活就业特征,在劳动保障与契约自由间寻求平衡,分类施策,解决“既受管理又有一定自由”的用工模式法律适配问题。“行业协会可以推出分类合同范本,明确工作内容、收益分成、违约金设定等必备条款,规范约定不明情形的补充规则,从源头减少分歧。”他建议,对于培训期主播应着重关注其劳动权益保障问题,对头部主播则着重约定竞业限制合理范围。

赵虎提醒主播从业者,若需与MCN机构签订劳动合同,应警惕“带货额不达标扣绩效”等可能将MCN机构经营风险转嫁给主播的条款。

“如果签订民事合同,则需重点关注权利义务平衡性,比如独家合作条款是否匹配资源支持、明确收益计算方式,避免歧义条款或隐性扣减条款,并核查违约金合理性。”赵虎说。

(徐泽伟、吕茹为化名)

三部门发布涉鸟类保护刑事典型案例

非法猎捕贩卖鸟类,严惩!

本报讯 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日前联合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涉鸟类保护刑事典型案例。最高法环境资源审判庭院长吴兆祥在会上表示,人民法院依法审理各类破坏鸟类资源的违法犯罪案件,依法严惩非法猎捕贩卖鸟类等违法犯罪行为。

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鸟类作为大自然的重要组成部分,其珍贵价值体现在生态系统、科学研究、文化传承等多个维度。非法猎捕贩卖这些鸟类,极大破坏了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在一起典型案例中,陈某铭通过架设捕鸟网及播放画眉鸟叫声等诱捕手段,非法猎捕并向他人非法购买共计800余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画眉鸟,用以出售牟利。人民法院以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依法判处其有期徒刑十年一个月,并处罚金二十万元。

另一起典型案例中,董某君使用粘网和诱鸟器大量猎捕野生鸟类,公安机关从其住处查获880余只鸟类死体和活体,其中包含大量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黄胸鹀。人民法院以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依法判处其有期徒刑七年,并处罚金三万元。

“依法从严惩治陈某铭、董某君等危害国家重点保护野生鸟类的犯罪行为,对于纠正乱捕滥食珍贵、濒危野生鸟类的社会陋习,促进公民增强爱鸟、护鸟的良好意识具有重要意义,同时也彰显了了对珍贵、濒危野生鸟类实行重点保护的鲜明司法态度。”吴兆祥说。

近年来,不法分子利用流窜作案、跨省作案、网络销赃等新型犯罪模式,形成跨区域、隐蔽性强的野生鸟类非法交易链条。典型案例中,张某等人从贵州驾车至河北大城县,使用粘网、鸟笼非法猎捕数百只“三有动物”棕头鸦雀,并通过网络招拍卖销往全国。人民法院以非法狩猎罪,分别依法判处张某等人八个月至七个月不等有期徒刑。

一些犯罪团伙逐渐形成了非法猎捕、运输、贩卖鸟类的完整犯罪链条,有的负责非法猎捕野生鸟类,有的负责将猎捕到的鸟类迅速运输转移,有的则通过网络平台等渠道进行贩卖,给野生鸟类资源带来极大危害。人民法院依法全链条打击危害野生鸟类资源违法犯罪行为,以法治利剑全链条打击切实保护野生鸟类资源和生态安全。

“希望社会公众能从这些典型案例中吸取教训,提高法律意识和环保意识,主动抵制破坏野生鸟类的行为,积极参与到鸟类保护行动中来。”吴兆祥说。

(法文)

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的同时助力企业分散风险

外卖骑手送餐出事故获得双赔

本报讯 (记者刘友婷)外卖骑手送餐途中遭遇交通事故,第三方已全额赔偿,为何保险公司还要再赔?近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布了一起灵活就业人员保险侵权双赔案,判定雇主责任险作为工伤保险的有益补充,应与工伤保险一样,可同第三人侵权赔偿并行适用。

记者了解到,某科技公司经营外卖平台配送业务,雇员刘某在送餐途中与案外人廖某发生交通事故致九级伤残。经认定,廖某负事故全部责任,并向刘某赔付26万元。

该科技公司为员工投保雇主责任险。保单约定,在保险期间内,刘某在雇佣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导致伤残或死亡且符合《工伤保险条例》规定可认定为工伤的,依法应由公司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由保险公司负责赔付。

事发后,公司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刘某遂以保险公司为被告、用工方为第三人提起诉讼,请求赔付保险金87933元。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一审认为,科技公司已实际接受刘某劳务,并将其纳入雇员名单投保雇主责任险,故刘某有权向保险公司主张保险金。法院判决保险公司赔付87933元。保险公司不服,提起上诉。

深圳中院二审指出,案涉雇主责任险的投保目的是分散企业风险并给予员工适当保障。劳动者在人身损害赔偿范畴内请求雇主责任险与第三人侵权双重赔偿的,法院可参照工伤保险的裁判规则予以支持。目前,该判决已生效。

法官介绍,本案争议焦点在于受害人已获第三人侵权赔偿的情况下,能否再主张雇主责任险赔付。现行法律虽确立了第三人侵权与工伤保险双重赔偿原则,但对雇主责任险与第三人侵权赔偿能否并行适用尚无明确规定。本案根据保险合同约定,认定雇主责任险在投保目的、价值取向和社会功能上与工伤保险无异。参照工伤保险的裁判思路,确立了灵活就业人员雇主责任险与第三人侵权赔偿并行适用的规则。这既发挥了保险普惠金融的社会功能,填补法律空白,也有力保障了新经济形势下灵活就业人员的合法权益,避免责任事故对企业发展造成冲击。

吉林省长春市中院将群众的“纸面权益”兑现为“真金白银”

11起教培合同纠纷一次性批量化解

本报讯 (记者柳姗姗 彭冰 通讯员谢铁铮)近日,记者从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该院执行指挥中心运用交叉执行方式,以重点民生案件、信访案件作为关键点,将辖区内涉同一被执行人的11件教育培训合同纠纷执行案件提级至长春中院统一执行,切实将人民群众的“纸面权益”兑现为“真金白银”。

姜某等11人自2024年起陆续与长春市某培训中心签订教育培训合同,并通过预付方式充值为孩子购买课程,每人金额几千元至几万元不等。后因培训中心经营不善无法正常上课,协商不成,姜某等人诉至基层法院,法院判决培训中心及其经营者苑某退赔培训费。因培训中心及苑某未按判决履行法律义务,今年年初起,姜某等11人陆续申请强制执行。

经基层法院仔细查询摸排后,未能发现培训中心及苑某的财产线索,被执行人也逃避拖延执行,案件一时陷入僵局。长春中院将这11件案件提级至长春中院,执行指挥中心第一时间立案,启动线上查询、送达,在苑某平时驾驶的车辆旁“守株待兔”,将其传唤到法院。

经过多轮沟通,苑某逐渐认识到逃避执行将带来的严重后果,其原本抵触的情绪有所松动,但在筹钱过程中仍心存侥幸,继续拖延。对此,承办法官又对其行为进行训诫。同时,执行指挥中心同步开展申请执行人的调解工作。最终,这批案件从提级执行到所有申请执行人获得案款,仅用4天时间。

山东省日照市“惠工助企”

“六方联调”筑劳动争议化解“防护网”

本报讯 (记者田国奎 通讯员王森臻)

近日,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惠工助企”劳动人事争议联调大讲堂正式开讲。该区劳动争议联调工作推进组成员单位相关同志、调解员及企业人力资源管理负责人等40余人参加,为企业用工合规与职工权益保障注入专业动能。

大讲堂聚焦企业用工与争议处理核心需求,帮助参会人员精准把握法律边界,针对招聘录用、合同签订、薪酬福利、离职管理等关键环节的风险点,提供可操作的防控策略。活动现场还举行了法律服务律所企业结对仪式,通过结对共建,将专业法律服务前置到劳动用工的“事前预防、事前咨询、事前审核、事前调解、事前普法”各环节,帮助企业从源头减少争议隐患,同时为职工提供更便捷的维权指引。

今年以来,东港区总工会牵头整合法院、检察院、人社、司法、工商联6部门职能,创新建立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处理协同机制,成立联调工作推进组与联调工作室,并组建起由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员、劳模代表、法院特邀调解员等群体组成的专业调解团队,实现“一站式服务、多部门协同、全链条服务”。

截至目前,该劳动人事争议联调工作室成功调解3起批量案件,签订调解协议115份,为职工挽回经济损失278.72万元。

“我们将持续完善‘六方联调’机制,常态化开展培训与对接活动,为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优化营商环境提供坚实保障。”东港区总工会相关负责人表示。

“时代楷模”重庆检察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团队给予涉案未成年人更多专业化帮教,依法惩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

守“未”成长不是可以“将就”的任务

本报记者 卢越

在重庆有这样一个团队,长期奋战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第一线,20余年来倾心守护未成年人成长,努力撑起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法治蓝天。这就是“时代楷模”重庆检察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团队。日前,团队代表先进事迹报告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多位检察官讲述了团队成员“一切为了孩子,为了孩子的一切”的动人守护故事。

“当我父母离去无人管教的时候你们在哪里?当我被人欺凌无助的时候你们在哪里?现在我犯了罪,你们都来审判我了!”在2004年的一次庭审中,一个涉罪少年满含委屈和愤怒的质问,刺痛了团队代表,重庆市大渡口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梅玫的心。梅玫和同事们陷入沉思:未成年人保护

不是可以“将就”的任务,而是必须将“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落实落细的事业。应当建立适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特殊机制,给予未成年人更多专业化帮教,让涉案未成年人看到希望。

于是,以中药“莎草”向阳而生、治病救人寓意,饱含着对孩子们最美好的期许,最初的“莎姐”青少年维权岗应运而生。他们开通热线、设立信箱、打造谈心室,在企业、社区、学校相继建立观护基地,积极开展普法宣传、心理疏导和法律援助,用法治威严和司法温情滋润未成年人健康成长。20余年来,重庆市三级检察院青少年维权岗扩展到45个、团队成员发展到500余人,重庆市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已成为具有重庆辨识度、全国影响力的标志性成果。

扎根重庆三峡库区、守护留守儿童权益的团队代表吴波,是重庆市检察院第二分院未成年人检察部检察官。他依法办理了一起

侵害多名三峡库区留守儿童的案件。吴波废寝忘食审查在案证据,多次勘查犯罪现场,指导公安机关补查遗漏事实,不法分子被法院判处死刑,她向法院致函暂停发放赔偿款时,她又向法院致函暂停发放赔偿款。面对监护人持续的电话辱骂、将孩子丢在检察院扬长而去,李非白没有退缩、敢于担当,创设检察官和监护人共管账户,充分保障三姊妹的合法权益,解决三姊妹生存和成长之忧。

7年前,一场车祸带走了3个未成年女孩的父亲,而他们的母亲早在这场车祸就已去世。团队代表、重庆市检察院第三分院未成年人检察部副主任李非白主动介入,为孩子们争取赔偿款、确定监护人。在持续跟踪监督下,察监监护人侵占、私分赔偿款时,她又向法院致函暂停发放赔偿款。面对监护人持续的电话辱骂、将孩子丢在检察院扬长而去,李非白没有退缩、敢于担当,创设检察官和监护人共管账户,充分保障三姊妹的合法权益,解决三姊妹生存和成长之忧。

有家长叹息孩子陷入网络淫秽信息,精神萎靡、成绩下降,没法管;有家长哭诉

船头讲安全

11月16日,山东省枣庄市公安局峰城分局古邵派出所民辅警辅警走进京杭大运河古邵镇港口,以案说法向船民宣讲安全知识,提醒加强安全防范。

近日,京杭大运河上往来船舶络绎不绝。古邵派出所结合年末港口码头、船舶治安情况,组织警力走进辖区港口开展船头走访工作,护航辖区水运经济发展。

本报通讯员 李龙 摄

